

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发明专利授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3项《发明专利证书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发明名称：活性炭再生装置

专利号：ZL 2020 1 0277631.3

授权公告日：2024年7月9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112156761 B

（二）发明名称：颗粒状或粉状固体卸料设备及其卸料装置

专利号：ZL 2020 1 0072039.X

授权公告日：2024年08月09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111137696 B

（三）发明名称：下料速度可控的连续下料装置与解析塔以及吸附塔

专利号：ZL 2020 1 0932240.0

授权公告日：2024年08月09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112027379 B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证书的取得体现了公司在技术创新以及自主研发上的能力，有利于公司形成良好的创新机制，进一步完善并强化行之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，同时有助于提高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，并提升综合竞争力及盈利能力，对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产生积极影响和促进作用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- (一) 《发明专利证书》（证书号 第 7183758 号）；
- (二) 《发明专利证书》（证书号 第 7276557 号）；
- (三) 《发明专利证书》（证书号 第 7269085 号）。

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0 日